

证券代码：300157

证券简称：新锦动力

公告编号：2025-019

新锦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：标准的无保留意见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新锦动力	股票代码	300157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王艳秋	四利晓	
办公地址	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3号院4号楼	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3号院4号楼	
传真	010-56931156	010-56931156	
电话	010-56931156	010-56931156	
电子信箱	zqb@newjcmgroup.cn	zqb@newjcmgroup.cn	

2、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

公司是一家高科技、集团化、国际型的高端装备制造制造商和综合能源服务商，依托国内领先的油气勘探开发专业软件及技术服务起家，经过多年的成长与发展，构建了以高端装备制造业务为中心，与能源及能源服务业务相互融合、互为一体的业务格局。公司装备产品可应用于石油化工、煤化工、天然气化工、天然气输送、天然气液化、绿色能源、绿色发电及

储能等领域，作为“三大石油公司”多年优质服务商，公司可提供专业测井车及固井车等设备，在油气勘探开发一体化服务、工程作业技术服务方面公司积累了丰富的丰富经验，具备相应业务资质和领先的技术水平。公司旗下主要子公司有新锦化机、新赛浦、博达瑞恒、RRTL、川油设计、金陵能源等，主要业务分为两大板块：

高端装备制造

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，凭借专业的透平机械技术、精湛的加工制造工艺、可靠的产品质量以及优质的全生命周期服务，公司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的市场地位。重要子公司新锦化机在透平机械领域具有良好的口碑，是省级“专精特新”小巨人企业，同时也是中国通用机械协会会员单位，拥有国内先进的透平机械生产制造基地；凭借着近年来在生产工艺、技术创新等方面向绿色低碳方向的成功探索，新锦化机在报告期内荣获“2024 年度省级绿色制造单位称号”。

公司集离心式压缩机、工业驱动汽轮机及其成套设备等通用机械产品研发、设计、制造和服务于一体，业务方面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的突出表现：1、产品优势方面：公司自主研发生产的“NEWJCM”品牌离心式压缩机、工业驱动汽轮机及其成套设备，是国内外生产合成氨、尿素、烧碱、甲醇、乙二醇、氨基酸的关键装备，公司在合成气压缩机组（合成氨装置、甲醇装置）、CO₂ 压缩机组（尿素装置）、氯气压缩机组（烧碱装置）的技术水平已处于国际第一梯队，具有领先的国内市场占有率，也是公司打开国际市场的优势产品；在绿色能源领域，率先布局氢能（绿氢氨一体化、绿色甲醇压缩）及前沿储能技术（压缩空气储能、CO₂ 储能、氨储氢等应用）；在石化重大装备国产化领域，实现 50 万吨“乙烯三机组”重大装备的市场突破；为我国超临界 CO₂ 循环发电提供关键设备的支持，成功研制国内首台套超临界 CO₂ 循环发电压缩机和透平机组，技术延展性持续获得验证。2、产品性能方面：公司压缩机组能够确保连续运转 5 年以上，寿命不低于 20 年，满足客户降本增效、平稳运行的最核心需求；公司持续进行模型级的细化，以此不断地提高产品性能，满足客户更多个性化需求。3、产品制造方面：公司采用“以销定产”的生产模式、“以产订购”的采购模式、以单件产品生产为主的设计、制造模式和以直销为主的销售模式，已形成高端定制化的产品发展路线。4、维修服务方面：满足客户高定制化诉求、以客户需求为中心、为客户创造更多价值是公司应对市场形势变化的积极措施，“迅速反应和及时准确”是公司服务的一贯宗旨。基于深厚的技术积累和丰富的产品经验，公司能够为客户提供安装调试、备品备件、检修抢修、监测诊断、维修保养、机组改造、技术咨询、客户培训等产品全生命周期服务，公司机组检修业务现覆盖国内外主流品牌，在透平机械检修领域建立了专业服务优势。

在石油测井车、橇装设备、阀门等石油专用设备领域，公司拥有自主研发、设计、制造能力，并建有国内领先的专业能源测井与测试装备生产基地。公司具备国家工信部汽车改装资质、世界车辆制造厂识别代号证书以及全国各大油田的设备入网证，是国内外油田服务企业的优质供应商，旗下“华美”品牌在国内石油测井车行业具有较高的市场认可度。

围绕客户效率提升的广泛诉求，公司持续优化产品体系和产品性能，助力客户实现节能减排目标 and 高质量转型。长期以来，公司产品以全球客户需求为导向，以国际化标准为目标，不断升级业务水平和市场开拓能力。公司不仅可以满足国内设备更新、国产化升级替代需求，同时能够为全球客户提供更优质的产品和服务，具有辐射全球市场的业务竞争力。特别是在“一带一路”新兴市场，随着公司国际化团队的建设、业务推广能力的加强，公司装备制造产品的知名度和市场发展空间日益广阔，从单一装备设备出口向“装备设备+维修服务+运维支持”一体化升级，为公司国际业务增长夯实基础。

能源及能源服务

公司拥有位于南美的油气资产，在能源服务业务领域根基深厚。我们专注于油气勘探开发专业软件的研发、销售、服务业务，在综合能力、完整程度、产品齐全度及先进性等方面均处于国内领先水平。同时，公司具备 EPC 总包能力，能够向客户提供从设计到施工、从建设到工程作业的全系列技术服务。在能源及能源服务领域，公司已形成“资源-技术-工程”的闭环生态。

公司拥有位于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共和国（以下简称“特多”）南部总面积达 17,300 英亩的 Mome Diablo、South Quarry、Beach Marcelle 三个油田区块的勘探作业和开采权益。公司开采的石油定向销售至特多国家石油公司，目前公司已通过业务整合和组建管理团队，加强油田勘探力度，提升精细化开发水平。通过钻探新井、老井复产和在产井的增产作业措施，持续提升油田产量。

在油气勘探开发软件的研发、销售、技术咨询与技术服务领域，公司自主研发的 EPOffice 一体化软件平台，聚合了储层预测、裂缝预测和压力应力预测等技术，包含 26 个模块、8 个软件产品，系地质、地球物理研究的大型一体化软件平台，为国内外石油公司提供油气勘探开发一体化技术解决方案。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，公司在地震基础理论研究、山前复杂构造带、海洋等地区的地震资料处理与综合解释、储层预测、非常规油藏评价、海外风险探区远景目标评价和储量评估、油藏建模、油藏工程等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，形成了一系列特色专利技术和适合不同地质条件下的技术服务体系。报告期

内，公司优化软件升级，完成三压力预测软件 GPA 的研发并已实现销售，进一步延伸了公司油气勘探开发软件的产品链条；以优质的服务质量和专业的技术团队，持续向油田客户提供非常规油气综合研究服务。

在工程作业技术服务领域，公司具有燃气工程、长输管道甲级资质，主要从事石油天然气行业、市政行业以及电力行业的相关工程设计及资质范围内的工程总承包、工程项目管理和相关技术咨询与管理服务，在业内拥有良好的信誉。

3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(1)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☒是 ☐否

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

会计政策变更

元

	2024 年末	2023 年末		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	2022 年末	
		调整前	调整后		调整前	调整后
总资产	2,207,897,791.54	1,934,336,902.15	1,934,336,902.15	14.14%	2,236,781,182.75	2,237,717,052.19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57,158,599.07	146,359,972.22	146,359,972.22	-60.95%	235,018,210.50	235,018,210.50
	2024 年	2023 年		本年比上年增 减	2022 年	
		调整前	调整后		调整前	调整后
营业收入	552,139,537.59	656,580,138.26	656,580,138.26	-15.91%	463,803,291.69	463,803,291.69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- 165,781,407.75	- 174,773,947.86	- 174,773,947.86	5.15%	- 108,028,946.59	- 108,028,946.59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- 120,716,944.71	- 167,281,491.40	- 167,281,491.40	27.84%	- 136,327,782.45	- 136,327,782.45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37,061,073.36	-15,443,959.95	-15,443,959.95	339.97%	93,914,841.56	93,914,841.56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-0.25	-0.25	-0.25	0.00%	-0.16	-0.16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-0.25	-0.25	-0.25	0.00%	-0.16	-0.16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80.01%	-127.68%	-127.68%	207.69%	-89.39%	-89.39%

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

2023 年 10 月，财政部发布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》（财会〔2023〕21 号），规定了“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”“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”“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”的相关内容，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。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。

2024 年 3 月和 2024 年 12 月，财政部编写并发行了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》和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》（财会〔2024〕24 号），规定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，应当按确定的金额计入“主营业务成本”和“其他业务成本”等科目，不再计入“销售费用”。该解释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。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》，采用追溯调整法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进行相应调整。

(2)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

单位：元

	第一季度	第二季度	第三季度	第四季度
营业收入	198,218,684.38	142,273,087.28	50,303,641.40	161,344,124.53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-36,375,684.61	-36,530,255.44	-36,260,859.34	-56,614,608.36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-26,722,016.03	-27,529,593.00	-25,317,508.64	-41,147,827.04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-36,982,692.80	19,981,388.05	67,472,008.03	-13,409,629.92

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、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

□是 ☒否

4、股本及股东情况

(1)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38,689	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39,506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	0	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	0	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（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）			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		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			
李丽萍	境内自然人	14.41%	104,521,480	0	质押	47,732,700			
					标记	47,732,700			
					冻结	56,788,780			
山东海吉雅环保设备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5.00%	36,274,400	0	不适用	0			
王潇瑟	境内自然人	2.65%	19,250,000	14,437,500	不适用	0			
程富	境内自然人	1.38%	10,000,000	0	不适用	0			
北京硕	境内非	1.30%	9,416,742	0	不适用	0			

晟科技信息咨询有限公司	国有法人					
秦钢平	境内自然人	0.75%	5,431,100	0	不适用	0
黄培忠	境内自然人	0.65%	4,733,300	0	不适用	0
谢桂生	境内自然人	0.61%	4,410,000	0	不适用	0
邓剑清	境内自然人	0.39%	2,801,800	0	不适用	0
何湾	境内自然人	0.32%	2,349,700	0	不适用	0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	李丽萍为硕晟科技实控人，王潇瑟为李丽萍配偶的弟弟的配偶，根据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第 83 条，李丽萍、硕晟科技、王潇瑟构成一致行动关系。同时，2023 年 12 月 30 日，硕晟科技分别与李丽萍、王潇瑟签署《表决权委托协议书》，委托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。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，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或关联关系。				

持股 5%以上股东、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/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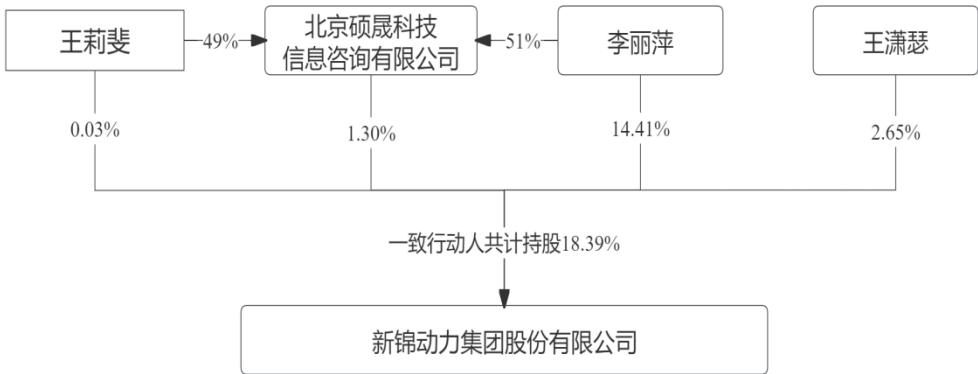
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（2）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（3）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

5、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。

新锦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6 日